

阳春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新建脱硫废水处理系统项目EPC总承包工程(第五次) 中标候选人公示

投资项目代码	2501-441781-07-02-215058		
投资项目名称	高炉冲渣及煤粉预热系统等绿色节能技术改造项目		
招标项目名称	阳春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新建脱硫废水处理系统项目EPC总承包工程(第五次)		
标段名称	/		
公示名称	阳春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新建脱硫废水处理系统项目EPC总承包工程(第五次) 中标候选人公示		
开标日期	2026年2月4日		
定标日期	2026年2月10日		
评标情况	详见定标报告		
第一中标候选人	(主)山东科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;(成)湖南中湘春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
社会信用统一代码	山东科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: 9137070275085956X8 湖南中湘春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: 9143010507057363XE		
投标报价	7700000.00元		
质量承诺	<p>1. 设计质量标准:符合最新现行部颁及国家有关的强制性规范、标准和发包人要求(技术要求),满足发包人的使用要求;2. 设备材料采购:符合发包人要求(技术要求),单件或成套设备(含备品备件)必须为符合技术要求、性能标准、品牌档次的成熟产品,满足招标人使用要求,包括但不限于:①技术参数:性能指标符合设计图纸要求,整套系统设备操作兼容无排斥;②合规性与认证:符合环保、安全、节能等法规要求,执行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等,根据规定具备认证或许可(如有);③备品备件及随车文件:提供随车的备品备件(如有)及技术文档清单(如操作手册、图纸、检测报告、合格证、售后与质保卡、故障联系电话等),明确整套设备、核心部件质保期等;3. 施工质量标准:符合发包人要求(技术要求),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。</p>	工期	120日历天(从桩基交付起至通过试运行止)
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	牟守文	拟派项目负责人职业资格	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,注册编号:鲁1372019202006430;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,编号:鲁建安B(2021)8027820

投标人资格能力条件	资质情况	工程设计环境工程（水污染防治工程）专项乙级，证书编号：A237012990；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，证书编号：D237087140 安全生产许可证：（鲁）JZ安许证字[2018]071076 安全生产许可证：（湘）JZ安许证字[2018]001629	
	业绩情况	/	
	项目经理、施工负责人、设计负责人资格	项目经理：牟守文 施工负责人：李顺旗 设计负责人：任姝欣	
第二中标候选人	（主）北京利德衡环保工程有限公司；（成）重庆长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	
社会信用统一代码	北京利德衡环保工程有限公司：9111010910236944X9 重庆长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：915001120912089732		
投标报价	8850000.00 元		
质量承诺	1. 设计质量标准：符合最新现行部颁及国家有关的强制性规范、标准和发包人要求（技术要求），满足发包人的使用要求；2. 设备材料采购：符合发包人要求（技术要求），单件或成套设备（含备品备件）必须为符合技术要求、性能标准、品牌档次的成熟产品，满足招标人使用要求，包括但不限于：①技术参数：性能指标符合设计图纸要求，整套系统设备操作兼容无排斥；②合规性与认证：符合环保、安全、节能等法规要求，执行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等，根据规定具备认证或许可（如有）；③备品备件及随车文件：提供随车的备品备件（如有）及技术文档清单（如操作手册、图纸、检测报告、合格证、售后与质保卡、故障联系电话等），明确整套设备、核心部件质保期等；3. 施工质量标准：符合发包人要求（技术要求），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。	工期	120 日历天（从桩基交付起至通过试运行止）
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	李明	拟派项目负责人职业资格	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，注册编号：京2112014201548340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，编号：京建安B（2015）0115678
投标人资格能力条件	资质情况	北京利德衡环保工程有限公司：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，证书编号：D211099170；安全生产许可证：（京）JZ安许证字[2022]235186 重庆长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：工程设计环境工程（水污染防治工程）专项乙级，证书编号：A250006971	
	业绩情况	/	

	项目经理、施工负责人、设计负责人资格	项目经理、施工负责人：李明 设计负责人：王炜明		
第三中标候选人	湖北金鹏三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	
社会信用统一代码	91420200550699661M			
投标报价	8267970.00 元			
质量承诺	<p>1. 设计质量标准：符合最新现行部颁及国家有关的强制性规范、标准和发包人要求（技术要求），满足发包人的使用要求；2. 设备材料采购：符合发包人要求（技术要求），单件或成套设备（含备品备件）必须为符合技术要求、性能标准、品牌档次的成熟产品，满足招标人使用要求，包括但不限于：①技术参数：性能指标符合设计图纸要求，整套系统设备操作兼容无排斥；②合规性与认证：符合环保、安全、节能等法规要求，执行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等，根据规定具备认证或许可（如有）；③备品备件及随车文件：提供随车的备品备件（如有）及技术文档清单（如操作手册、图纸、检测报告、合格证、售后与质保卡、故障联系电话等），明确整套设备、核心部件质保期等；3. 施工质量标准：符合发包人要求（技术要求），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。</p>		工期	120 日历天（从桩基交付起至通过试运行止）
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	华克稳		拟派项目负责人职业资格	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，注册编号：鄂1422022202306682
投标人资格能力条件	资质情况	工程设计环境工程（水污染防治工程）专项乙级，证书编号：A242033040；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，证书编号：D242148437 安全生产许可证：（鄂）JZ 安许证字[2022]008968		
	业绩情况	/		
	项目经理、施工负责人、设计负责人资格	项目经理：华克稳 施工负责人：李杨 设计负责人：许祥勇		
公示开始时间	2026 年 2 月 11 日		公示结束日期	2026 年 2 月 14 日
法律法规规定和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	/			